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、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说明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原委派胡友邻（项目合伙人）、李宗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因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将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为李宗韡（项目合伙人）和沈旦旋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姓名	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	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
沈旦旋	2018 年	2012 年	2018 年	2024 年	2024 年，签署如通股份 2023 年度审计

					报告；2023 年，签署如通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。
--	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2、诚信记录

沈旦旋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沈旦旋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；
- 2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及联系方式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 月 21 日